# 计划生育基础知识试题

来源：网络 作者：雾花翩跹 更新时间：2025-02-24

*第一篇：计划生育基础知识试题计划生育基础知识试题（宣传科）一、选择题1、不符合《江苏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规定多生育一个孩子的，按照基本标准的（A）倍缴纳社会抚养费。A、四倍 B、五倍至八倍 C、0.5倍至两倍2、夫妻生育了一个子女，采取...*

**第一篇：计划生育基础知识试题**

计划生育基础知识试题（宣传科）

一、选择题

1、不符合《江苏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规定多生育一个孩子的，按照基本标准的（A）倍缴纳社会抚养费。

A、四倍 B、五倍至八倍 C、0.5倍至两倍

2、夫妻生育了一个子女，采取下列哪种避孕措施更好（D）？

A、结扎 B、用药 C、皮埋 D、放环

3、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重点、难点在（B）。

A、城市B、农村C、城郊结合部D、城镇

4、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要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思路如何转变(A)？

A、由单纯控制数量为主向在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基础上统筹解决人口问题转变

B、继续严格控制人口数量

C、由单纯控制数量为主向降低出生人口性别比转变

D、由单纯控制数量为主向引导人口合理分布转变

5、新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首要任务是（B）。

A、严格控制人口增长B、稳定低生育水平

C、提高人口素质D、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

6、新时期必须建立健全人口和计划生育长效工作机制，即（B）。

A、依法管理、村（居）民自治、免费服务、政策推动、重点治理

B、依法管理、村（居）民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

C、人文管理、村（居）民自治、免费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

D、人性管理、村（居）民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

7、完善目标管理责任制，对党政领导、责任部门、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分别进行考核，实行（D）制度。

A、政绩考核B、奖惩并举C、责任追究D、一票否决

8、（中等）以上学校要将人口和计划生育、生殖健康纳入相关课程教学内容或开设专题讲座等。

A、职业高中B、中等C、大专D、高等

9、实行计划生育育龄夫妻,免费享受国家规定下列（A）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A、基本项目B、免费C、其他

10、我国开展计划生育工作的基本方针是(A)。

A、以宣传教育为主、避孕为主、经常性工作为主

B、以宣传教育为主、综合服务为主、科学管理为主

C、晚婚晚育、少生优生、生男生女一样好

11、在稳定低生育水平时期，我国计划生育工作的主要任务是（B）。

A、稳定低生育水平、控制人口过快增长

B、稳定低生育水平、统筹解决人口问题

C、稳定低生育水平、适当兼顾其他人口问题

12、国家建立健全（A、B、C、D）社会保障制度促进计划生育。

A、基本养老保险B、基本医疗保险C、生育保险D、社会福利。

13、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新机制包括（A、B、C、D、E）。

A、依法管理B、村（居）民自治C、优质服务D、政策推动

E、综合治理

14、“婚育新风进万家”要求进村的内容是（A、B、C、D、E）

A、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律法规知识进村B、人口和计划生育基础知识教育进村

C、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品进村D、人口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进村

E、人口和计划生育典型宣传进村

15、“婚育新风进万家”新观念包括（A、B、C、D）。

A、晚婚晚育、少生优生B、生男生女一样好、女儿也是传后人

C、男女平等D、计划生育丈夫有责

16、提高人口素质的措施（A)。

A、加强出生缺陷监测和母婴保健，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的发生

B、发展各类教育事业，提高公民的文化水平

C、发展体育事业，提高公民的身体素质

17、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新阶段的工作方针是（A、B、C、）。

A、稳定B、统筹、C、提高D、放松

18、大众传媒包括（A、B、C、D、E）

A、广播电台B、电视台C、报纸D、杂志E、网络

19、新时期必须建立健全人口和计划生育长效工作机制，即（A、B、C、D、E）。

A、依法管理B、村（居）民自治C、政策推动

D、综合治理E、优质服务

19、人口和计划生育示范乡（镇）的评选标准是（A、B、C、D、E）。

A、组织领导达村B、宣传教育达标C、服务管理达标

D、依法行政达标E、基础工作达标

20、我市人口和计划生育示范村的评选标准是（A、B、C、D、E）。

A、组织领导到位B、阵地建设到位C、宣传教育到位

D、优质服务到位E、村民自治到位

21、我市人口和计划生育示范户村评选标准是（A、B、C、D、E）。

A、计划生育好B、家庭美德好C、勤劳致富好

D、遵纪守法好E、卫生习惯好

22、奖励扶助制度实行（B）“四权分离”的运行机制：

A、资格确认 社会公布社会监督现金发放

B、资格确认 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

C、现金发放 社会公布社会监督群众评议

D、群众评议 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社会监督

23、符合年满60周岁以上的独生子女父母每人每月发放的标准是（C）：

A、40元B、50元C、60元D、80元

24、从2025年1月份起，独生子女死亡的特别扶助对象父母奖扶金每人每月发放的标准是（D）

A、60元B、80元C、120元D、150元

25、胡绵涛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28次集体学习会上，强调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四个加强是：（A、B、D、E）

A、加强战略研究B、加强政策统筹C、加强利益导向机制

D、加强工作协调E、加强任务落实

26、我市开展的“三新”建设五大行动是（A、C、D、E、F）

A、实施“移风易俗促文明”行动B、实施社会关爱活动

C、实施“暖心解忧促民生”行动D、实施“世代服务促健康”行动

E、实施“村民自治促民主”行动F、开展“生育关怀促致富”行动

27、开展“家庭人口文化年”活动，就是要增强（A、D、E）能力

A、家庭健康 B、家庭致富C、家庭和谐D、家庭教育E、家庭发展

28、开展“家庭人口文化年”活动的总体思路是：（B、C、D、E）

A、政府支持B、项目带动C、全面发展D、典型示范E、整体推进

29、开展“家庭人口文化年”活动要以（C）为主体：

A、政府B、社会C、家庭D、协会

30、开展“家庭人口文化年”活动的主题是：（B）

A、家庭幸福、生活和谐B、幸福家庭、和美生活

C、幸福家庭、勤劳致富D、家庭幸福、成员健康

31、我国新时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五大任务”是什么？（A、B、C、D、F）

A、千方百计稳定低生育水平B、大力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C、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D、不断完善流动人口管理服务体系 E、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F、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32、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有哪三个主要特点有：（A、C、D）

A、新B、富C、进D、家E、和

33、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要增强哪三种意识（B）

A、群众意识政策意识典型意识B、群众意识质量意识时效意识

C、政策意识时效意识保密意识

34、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的“五期教育”是指（C）

A、青春期新婚期哺乳期 育儿期更年期

B、青春期新婚期怀孕期 育儿期老年期

C、青春期新婚期孕产期 育儿期更年期

35、我市人口计生“三新”计划到“十一五”末工作目标是（A）

A、50%以上的村达到示范村标准，40%以上的计划生育家庭达到示范户标准

B、40%以上的村达到示范村标准，50%以上的计划生育家庭达到示范户标准

C、60%以上的村达到示范村标准，60%以上的计划生育家庭达到示范户标准

36、我市人口计生“三新”计划的全称是（A、B、D、）

A、新农村B、新家庭C、新农民D、新农户

37、新闻报道的“五要素”是（A）

A、时间B、地点C、人物D、事件E、原因

B、时间B、地点C、经过D、事件E、原因

C、时间B、地点C、人物D、事件E、结果

38、宣传报道要把好哪“三关”：（A、C、D）

A、政治关B、领导关C、事实关D、文字技术关E、语言关

39、宣传报道的文章标题基本要求是：（A、B、C、D）

A、准确B、鲜明C、生动D、简洁E、内容不超过10个字

40、我国人口的基本国情是：（B、C、D）

A、旧的传统观念重B、人口基数大C、新增人口多D、人口素质低

41、新型婚育观念包括：（A、B、C、D）

A、晚婚晚育、少生优生B、生男生女一样好C、女儿也是传后人

D、男女平等E、计划生育丈夫有责

42、“家庭人口文化建设年”活动实施的三大工程是（A、C、D）

A、家庭教育促进工程B、家庭文化宣传工程C、家庭健康促进工程

D、家庭发展促进工程

43、特别扶助政策规定，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后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家庭的夫妻，女方年龄应年满：（A）

A、49周岁B、50周岁C、60周岁

44、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的基本内容应包括：（A、B、C、D）

A、马克思主义人口理论基本国情

B、人口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战略

C、科学、文明、进步的婚育观念

D、计划生育工作新思路、新经验和先进典型。

45、我国开展计划生育工作的基本方针是(A)。

A、以宣传教育为主、避孕为主、经常性工作为主

B、以宣传教育为主、综合服务为主、科学管理为主

C、晚婚晚育、少生优生、生男生女一样好

46、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新机制包括（A、B、C、D、E）。

A、依法管理B、村（居）民自治C、优质服务 D、政策推动 E、综合治理

47、《人口与计划生育法》是从什么时候试行（C）

A、2025年9月1日B、2025年9月1日C、2025年9月1日

48、《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共多少条（B）

A、22条B、25条C、30条D、50条

49、流动人口户籍所在地计生部门、乡人民政府或者街道办事处对已婚育龄妇女

（A）

A、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返回户籍所在地进行避孕节育情况检查

B、经和已婚育龄妇女商定，可以强行要求返回户籍所在地进行避孕节育情况检查

C、按村规民约规定，可以要求返回户籍所在地进行避孕节育情况检查

50、奖励扶助对象确认程序是（A、B、C、D、E）

A、本人提出申请B、村民委员会审议并张榜公示

C、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初审并张榜公示

D、县级人口计生部门审核确认、公布，并对奖励扶助对象进行年审

E、省、市人口计生部门备案

二、简答题

1、胡绵涛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28次集体学习会上，强调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六个切实是什么？

答：第一，坚持和完善现行生育政策，切实稳定低生育水平，创新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体制机制和手段方法，全面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

第二，着力提高人口素质，切实加快建设人力资源强国，完善人口发展政策体系，重视婴幼儿早期发展，加强青少年健康人格教育，加强人力资源开发，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第三，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切实促进社会性别平等，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广泛宣传男女平等、少生优生等文明婚育观念，保障妇女合法权益，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制定有利于女孩健康成长和妇女发展的经济社会政策，推动妇女儿童事业全面发展。

第四，引导人口有序迁移和合理分布，切实加强流动人口管理和服务，制定引导人口合理流动、有序迁移的政策，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统筹协调好人口分布和经济布局、国土利用的关系，把流动人口管理和服务纳入流入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之中，为人口流动迁移创造良好政策和制度环境。

第五，完善社会保障和养老服务体系，切实应对人口老龄化，制定实施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和政策体系，培育壮大老龄事业和产业，加强公益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发扬敬老、养老、助老的良好社会风尚。第六，建立健全家庭发展政策，切实促进家庭和谐幸福，加大对孤儿监护人家庭、老年人家庭、残疾人家庭、留守人口家庭、流动人口家庭、受灾家庭以及其他特殊困难家庭的扶助力度

2、我国新时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五大体系”是什么？

答：

一、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法制体系；

二、利益导向政策体系；

三、管理和服务体系；

四、科技创新体系；

五、稳定增长的投入保障体系。

3、什么是人口文化？

答：人口变动和发展过程中形成的观念意识、伦理道德、制度习俗和行为规范。

4、《决定》提出坚持计划生育工作那“四个不动摇”是什么？

答： 一要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和稳定现行生育政策不动摇。二要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不动摇。三要坚持稳定计生工作机构、队伍不动摇。

四要坚持创新工作体制、机制、手段和方法不动摇。

5、“家庭人口文化建设年”要开展哪三大工程？

答：家庭教育促进工程，家庭健康促进工程，家庭发展促进工程。

**第二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基础知识试题及答案**

人口和计划生育基础知识试题及答案

单位姓名分数：

一、单项选择题（把答案写在前面的括号里）（每小题3分，共60分）

1、我国人口众多，实行

A、晚婚晚育B、计划生育C、优生优育

2、新修订的《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已由广东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8日修订通过，自起施行。

A、2025年11月28日B、2025年12月1日C、2025年1月1日

3、夫妻

A、双方B、男方C、女方

4、实行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不实行计划生育是行为。

A、可耻B、违法C、不道德

5、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应当以。

A、宣传教育为主、避孕为主、集中服务活动为主

B、宣传教育为主、优质服务为主、经常性工作为主

C、宣传教育为主、避孕为主、经常性工作为主

A、参加孕情检查B、参加妇科检查C、参加体检

7、本省户籍独生子女父母由

A、现居住地B、当地

8、比法定婚龄推迟周岁后怀孕生育第一

个子女的为晚育。

A、二，二十四B、三，二十三C、三，二十四

9、非医学需要的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

妊娠。

A、严禁，严禁B、严禁，可以C、可以，严禁

10、夫妻双方为独生子女且只有一个子女的再生一胎子女。

A、不可以B、可以

11、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夫妻享受国家规定的基本项目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A、自费B、免费C、优惠

12、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工作由其户籍所在地和现居住地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机构共

同负责，以为主，纳入现居住地的日常管理。

A、户籍所在地B、工作单位C、现居住地

13、A、宣传部门B、大众传媒

14、对于城镇居民中的独生子女父母，男性满\_\_\_\_\_周岁，女性满\_\_\_\_\_周岁时，按一定标准发放计划生育奖励金。

A、60，55B、60，5015、职工实行晚婚的，增加婚假\_\_\_\_\_日；实行晚育的，增加产假\_\_\_\_\_日。城镇其它人 员实行晚婚，晚育的，可由当地人民政府给予表扬和奖励。

A、十五，十B、十，十五C、十五，十五

16、使用虚假计划生育证明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处五百元 以上\_\_\_\_\_以下的罚款。

A、二千元B、三千元C、一千元

17、农村居民自愿将户籍迁为城镇居民的，除迁入前已安排生育第二个子女且已怀孕的已婚育龄妇女可以生育外，从起，均执行城镇居民的生育规定。

A、户籍迁入之日B、户籍迁入下一个月份C、户籍迁入下一

18、未办理结婚登记生育第一个子女,六十日内未补办结婚登记的,按本条第(一)项或者第(二)项规定的计算基数征收倍的社会抚养费。

A、二B、三C、三倍以上六倍以下

19、新修订《条例》规定已婚育龄妇女再生育一胎子女的间隔期限制。

A、受B不受

20、实行计划生育，以

A、上环B、服务C、避孕

二、多项选择题（每小题4分，共16分）

1、有下列由夫妻双方共同申请,经乡镇、街道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机构或者县级以上直属农林场审批,可再生育一胎子女:

A、经地级以上市病残儿医学鉴定组织鉴定,第一个子女为残疾儿或者第一胎双胞胎(含多胞胎)子女均为残疾儿,不能成长为正常劳动力,且医学上认为可以再生育的B、再婚夫妻,再婚前一方生育(含依法收养)两个以内子女,另一方未生育过的C、夫妻一方为独生子女且只生育有一个子女的D、夫妻双方为农村居民(农业人口),只生育一个子女且是女孩的2、不按规定并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可处二百元以下的罚款，并责令限期落实。

A、参加孕情检查

B、落实避孕节育措施

C、参加身体检查

D、落实补救措施

3、拒绝、阻碍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及其工作人员依法执行公务,有下列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或者乡镇、街道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机构给予批评教育并予以制止;属职工的,由所在单位给予处分。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威胁、殴打计划生育工作人员或者毁坏其财产、严重干扰其家庭正常生活和生产的。

B、造谣惑众、煽动闹事,扰乱计划生育工作秩序,毁坏计划生育部门财物的。

C、藏匿违反计划生育对象的。

D、组织他人冒名顶替参加孕情检查、落实节育措施的4、本省户籍独生子女父母，已领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享受

优待奖励补助：

A、属于职工和城镇居民的，从发证之日起至子女十四周岁止，每月发给独生子女保健费十元。

B、属于农村居民的，由当地人民政府给予奖励或者办理养老保险。

C、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后未再生育或者收养子女的夫妻，由人民政府给予一定的扶助金。

D、产妇除享受国家规定的产假外，增加三十五日的产假；男方享受十日的看护假。三判断题。对的打√，错的打╳（每小题3分，共24分）

1、做好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是考核各级人民政府及其负责人工作实绩的一项重要内容。（）

2、用人单位和个人雇用无计划生育证明的流动人口育龄妇女或者不履行流动人口计划生育职责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部门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3、个体医疗机构，可以为育龄妇女放环、取环。（）

4、已生育一个子女的育龄夫妇,女方首选使用宫内节育器;已生育二个以上子女的,一方首选结扎措施。（）

5、、农村男方到独生女方家结婚落户,以及独生女户、纯生二女结扎户的夫妻户籍随女儿迁入女婿所在村并居住的,不享有与所在村居民同等待遇。（）

6、、依法签订的计划生育合同受法律保护。（）

7、县级以上医院可以进行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

8、征收社会抚养费，应当向当事人出具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统一印制的社会抚养费收据。（）

**第三篇：计划生育基础知识**

计划生育基础知识

一、计划生育一法两条例是什么？

答：《人口与计划生育法》、《避孕节育技术服务条例》《山东省计划生育条例》

二、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四知情”是指（1）知服务对象的知

情程度；（2）知服务对象的生育调节意愿；（3）知服务对象的婚育和健康状况；（4）知服务者提供服务的能力和质量。.三、群众“五知情”是指（1）知国情国策；（2）知本人的生

育史、生理特点和职业特点；（3）知本人的健康状况和生理健康需求；（4）知五种以上避孕节育方法的适应症和禁忌症；

（5）知本地区提供的服务。

四、计生二十字工作机制是：依法管理、村民自治、政策推动、优质服务、综合治理。

五、城区单位每月1日上午九点到所属地村居统计报表，上报

本单位当月新婚出生、节育、死亡、计划、流动人口迁入、迁出。

六、避孕节育措施种类：放环、男扎、女扎、避孕套、避孕药、避孕药膜、粘堵、栓塞、皮下埋植、避孕膏、避孕栓

七、避孕的作用：

（1）阻止排卵及精子产生（2）抗受精（3）抗着床

**第四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基础知识竞赛试题及答案**

人口和计划生育基础知识试题

姓名分数

一、填空题：（每题2分，共50分）

1、实行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是全社会＿＿＿＿的责任。

2、国家鼓励公民＿＿＿＿，提倡一对夫妻＿＿＿＿＿＿＿。

3、夫妻双方在实行计划生育中负有＿＿＿的责任，其＿＿＿权益受法律保护。

4、遗弃、残害女婴是＿＿＿行为。

5、家庭中父母对子女有＿＿＿＿＿＿＿＿＿的义务。

6、家庭中，子女对父母应尽＿＿＿＿的义务。

7、城镇居民再婚夫妻＿＿＿＿也未收养子女，要求生育子女的可以安排生育。

8、虐待、遗弃女婴或者非法送养婴、幼儿的，应当＿＿＿生育登记，并收回＿＿＿＿＿＿＿。

9、男＿＿周岁、女＿＿周岁以上初婚的为晚婚。

10、国家工作人员和企业事业单位职工实行晚婚的，其婚假为＿＿天；实行晚育的，其产假为＿＿天，并给男方护理假＿＿天

11、育龄夫妻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自领证之月至独生子女＿＿周岁止，每月给予不低于＿＿元的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12、人口素质包括＿＿＿＿＿＿＿＿＿＿＿＿＿＿＿。

13、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工作实行户籍所在地和现居住地的人民政府＿＿＿＿、以＿＿＿＿＿为主的管理制度。

14、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妇女在＿＿＿＿期间的劳动保护、保健工作和生育待遇等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5、育龄夫妻应当依照有关计划生育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接受＿＿＿＿＿＿指导和服务，知情选择避孕节育措施，预防和减少＿＿＿＿＿＿。

16、公民享有依法生育的权利，也有＿＿＿＿＿＿＿的义务，其生育行为应当＿＿＿＿＿＿＿＿＿＿＿＿＿＿的规定。

17、计划生育协会的生命力在于＿＿。

18、妇女的“五期”是指：＿＿＿＿＿＿＿＿＿＿＿＿。

19、“母亲节”是每年＿＿的第＿＿星期日。

20、公民依法结婚后生育第一个子女的，由夫妻自主选择生育时间，并应当在＿＿＿＿或者＿＿＿＿的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机构登记领取＿＿＿＿＿＿。

21、计划生育部门为群众提供“三生”服务是指＿＿＿＿＿＿＿＿＿＿服务。

22、每年的5月29日被中国计生协会定为：＿＿＿＿＿＿＿日。

23、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实行＿＿＿和＿＿＿＿相结合的原则。

24、医疗机构和个体诊所不能随便进行＿＿＿＿＿＿＿＿＿＿＿＿＿＿＿。

25、对已经生育子女的夫妻，提倡选择＿＿＿避孕措施。

二、单项选择题：（每题1分，共10分）

1、请选出正确的晚婚年龄和晚育年龄。（）

A：男23岁，女25岁为晚婚，26周岁以后生育为晚育；

B：男26岁，女24岁为晚婚，25周岁以后生育为晚育；

C：男25岁，女22岁为晚婚，25周岁以后生育为晚育；

D：男25岁，女23岁为晚婚，24周岁以后生育为晚育。

2、夫妻双方或一方是城市居民，且双方均系独生子女，生育一个小孩后，要求生育第二个子女，能否安排再生育？（）

A：能；B：不能。

3、夫妻生育了一个子女，采取下列哪个措施更好：（）

A：结扎；B：用药；C：皮埋；D：放环。

4、再婚夫妇一方已生育过二个子女，另一方未生育也未收养，能否再生育？（）

A：不允许再生育；B：允许再安排生育1个孩子；

C：允许再安排生育2个孩子。

5、哺乳期妇女能不能口服避孕药？（）

A：不能；B：能；C：有些能有些不能。

6、实行计划生育丈夫有没有责任？（）

A：有；B：没有；C：不确定。

7、育龄妇女的年龄是指：（）

A：16-50岁；B：15-50岁；C：16-49岁；D：15-49岁。

8、中国13亿人口日是在什么时候？()

A、2025年1月6日；B、2025年1月6日

C、2025年6月1日；C、2025年6月1日

9、《婚姻法》规定：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的旁系血亲以及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禁止结婚，这句话对吗？（）

A：对；B：不对；C：不确定。

10、个体医疗机构能不能从事计划生育手术？（）

A：不能；B：能；C：不确定。

三、多项选择题：（每题2分，共20分）

1、目前常用的避孕方法有哪几种？（）

A：避孕套；B：口服避孕药；C：外用避孕药；D：避孕环。

2、传播艾滋病的途径是：（）

A：性生活；B：输血；C：吸毒；D：拥抱；E：接吻。

3、市场经济条件下应建立怎样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新机制：（）

A：依法管理；B：村民自治；C：优质服务； D：政策推动；E：综合治理。

4、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包括哪些内容？（）

A：鉴定胎儿性别；B：计划生育技术指导；C：咨询与计划生育有关的临床医疗服务；D：人工流产、引产。

5、夫妻在人身关系方面要处理好哪几个问题？（）

A：夫妻双方都不能有自己的隐私；

B：夫妻在人身关系方面有使用自己姓名的权利；

C：夫妻双方都有参加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活动的自由；

D：夫妻双方都有义务计划生育。

6、作为公民如何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

A：、晚婚晚育；B：少生优生优育；C：自觉落实避孕节育和补救措施；D：接受定期的孕情检查或生殖健康服务。

7、免费享受国家规定的基本项目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包括：（）A：放、取宫内节育器；B：人工终止妊娠；

C：输卵（精）管结扎术；D：妊娠与避孕检查；

E：发放国家规定的非卖品避孕药具等。

8、流动人口《婚育证明》的作用是：（）

A：证明流动人口的身份；

B：证明流动人口的婚育状况；

C：证明流动人口的生育、节育状况；

D：证明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奖罚状况。

9、救助贫困母亲的“幸福工程”是由下列那些单位联合发起的？（）A：国家人口计生委；B：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

C：中国计划生育协会；D：中国人口报社联合发起的。

10、母乳喂养的好处有那些：（）

A：是小儿最佳的营养食品和饮料；B：它含有小儿4—6个月内生长发育的全部营养；

C：含有抗病物质，保护小儿不受感染；D：容易消化吸收。

四、简答题：（每题5分，共20分）

1、如何计算预产期？

2、怀孕期间能否滥用药？为什么？

3、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出具虚假证明文件的怎样处罚？

4、用避孕药期间怀孕了怎么办？

试题答案

1.（共同）2.（晚婚晚育，生育一个子女）3.（犯罪）4.（抚养、教育和保护）

5.（赡养扶助）6.（一方未生育）7.（注销，《生育保健服务证》）8.（二十五，二十三）9.（30，105，15）10.（16，10）11.（1000元）12.（身体素质、文化素质、思想道德素质）13.（共同管理，现居住地管理）14.（妊娠、生育和哺乳）15.（计划生育技术，非意愿妊娠）16.（依法履行计划生育，符合国家有关计划生育法律、法规）17.（活动）18.（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更年期）。19.（五，二）。20.（女方工作单位，其户籍所在地，《生育保健服务证》）

21.（生活、生育、生产）。22.（计生协会会员活动）。23.（国家指导和个人自愿）

24.（胎儿性别鉴定或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

25.（长效）

二.1.D2.A3.D4.B5.A6.A7.D8.B9.A10.A

三、1.ABCD2.ABC3.ABCDE4.BC5.BCD6.ABCD

7.ABCDE8.ABCD9.BCD10.ABCD

四、简答题

1.答：在未次月经后的月份上减3，日期上加7。或在月份上加1再加9。

2.答：怀孕期间不能滥用药，因为用药过多，会影响胎儿正常发育，有些药还会导致胎儿畸形。必须在医生指导下少量用药。

3.答：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构不成犯罪的。由原发证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酌情罚款。

4.答、如果已确定是怀孕，就立即停止服药。由于避孕药影响胚胎发育，因此应该做人流或引产手术。

**第五篇：计划生育政策法规基础知识**

计划生育政策法规基础知识

（一）计划生育依法行政法律依据。

目前主要法律依据是“一法三规”、一《条例》。即：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共7章47条，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9日通过，自2025年9月1日起施行。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共26条，是由国务院批准，并授权国家计生委第1号令发布，自1999年1月1日施行。着重强调了各级部门在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工作职责以及对流出、流入人口的计划生育管理。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共6章46条，于2025年6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309号公布，根据2025年12月10日《国委院关于修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国务院第428号令对修改后的《计划生育技术管理服务条例》自2025年12月10日起开始施行。

《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共15条，国务院第357号令，2025年9月1日起施行。着重强调了社会抚养费的征收管理以及征收程序和违规应受到的处分。

《湖北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第7章四十一条，由湖北省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日通过，2025年11月29日湖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自2025年3月1日起施行。

（二）生育政策

目前执行的生育政策，主要以省条例为依据。条例规定：提倡一对夫妻只生育一个子女。鼓励公民晚婚晚育。男女双方按法定婚龄推迟3年以上依法登记结婚（系初婚）的为晚婚；已婚妇女年满23周岁后怀孕生育第一个子女的为晚育。禁止违法生育。

1、生育一孩应具备的条件

（1）达到法定婚龄：男方22岁，女方20岁。

（2）持有民政部门出具的《结婚证》和计划生育部门出具的有效《生育服务证》。

2、生育二孩应具备的条件

（1）夫妻双方或者女方属农村居民的可以生育第二个子女。

（2）夫妻双方或者女方属城镇居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生育第二个子女。①第一个子女经自治州计划生育专家技术鉴定组织进行医学鉴定确认为残疾人，不能成长为正常劳动力，但医学上认为可以再生育的；

②依法收养一个子女后怀孕的；

③夫妻双方均为独生子女的。

（3）由城镇居民转为农村居民的夫妻（即非转农），不得生育第二个子女。农村居民因国家需要征用土地或其它原因成建制转为城镇居民的（即农转非），其生育从转制之日起三年内，可以生育第二个子女。

3、重新组合家庭后，再生育一个子女的规定

（1）“重新组合家庭”是指夫妻双方或一方是再婚组成的家庭。

（2）再婚夫妻，一方只有一个子女，另一方无子女的，可以申请再生育一个子女。

（3）再婚夫妻，双方原各有一个子女，一方的子女判给另一方抚养的，可以申请再生育一个子女。

（4）再婚夫妻一方已生育两个子女并丧偶，另一方无子女的，可以申请再生育一个子

女。

（5）重新组合的家庭中，有两个以上孩子，或夫妻中的任何一方原已生育两个孩子（含收养子女），虽然离婚时孩子都依法判给了对方抚养，重新组合家庭后，即使一方是初婚或结婚后未生育过孩子，也不得生育。

（6）重新组合的家庭，双方再婚前各自生育的一个孩子，离婚时依法判给了各自的对方抚养，按年龄最小的一方子女计算间隔期；再婚夫妻一方再婚前生育一个子女且属重新组合家庭成员，另一方生育的一个子女依法判给对方抚养的，按照家庭中子女的年龄计算生育间隔期。

4、其它规定

（1）经批准生育第二个子女或者再生育一个子女的，生育间隔期必须在四年以上；未达到法定婚龄生育第一个子女的，女方需年满24周岁方可生育第二个子女。晚婚晚育、依法收养一个子女后怀孕的不受生育间隔期限制。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生育或者再生育：

①属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并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的。主要是用B超鉴定胎儿性别，实际工作中，禁止大月份引产，特别是计划内引产，确需引产的必须经县以上医疗单位鉴定，县计生局批准。

②故意致子女残疾或者死亡的；

③自报子女死亡，但没有死亡证据、证明的；

④遗弃子女的。

（3）夫妻一方为外国或者香港人、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台湾同胞，以及华侨、归国华侨、侨属、出国留学人员的生育政策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即国家计生委[1998]111号、国家计生委[2025]34号）

（三）法律责任

1、违反生育政策的法律责任

（1）因本人原因未履行婚姻登记手续生育第一个子女的，征收当事人双方各500元社会抚养费；

（2）符合国家再生育一个子女条件，但未经计划生育管理机构审批而生育的，征收夫妻双方各500元社会抚养费；

（3）符合再生育一个子女条件，但未达到法定间隔期生育的，每提前一年征收双方各500元社会抚养费，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

（4）城镇居民违反州《条例》第33条规定生育第二个子女的，按照所在县上一城镇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三倍对当事人双方分别征收社会抚养费；

（5）违反州《条例》规定生育三个以及三个以上子女或者重婚生育，有配偶与他人同居生育的，属城镇居民的按所在县上一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六倍分别征收社会抚养费：

（6）属农村居民的，按照所在县上一农村人均纯收入的三倍分别征收社会抚养费；

（7）社会抚养费的征收，由县级计生行政主管部门作出征收决定，乡镇组织征收，村(居)委会及相关部门应予以协助。

2、计划生育行政处罚与处理

（1）当事人拒不参加“三查三落实”且政策外怀孕而又不落实补救措施的，由所在地县级以上计划生育行政主管部门处以200元的罚款；

（2）单位职工违反规定生育第二个子女的，对当事人所在单位处以1000元的罚款，当事人属同一单位的处以2025元的罚款。生育第三个及三个以及子女的，对当事人所在单位加倍罚款；

（3）对接受流动人口居住／从业的单位和个人，每发生一例流动人口违法生育的，对

单位处以1000元的罚款，对直接责任人处以500元的罚款；

（4）对年终考核不合格的单位，当年不得评为先进单位，不得授予荣誉称号；单位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负责人当年不得提升职务，不得评为先进个人、劳动模范及优秀公务员；单位不履行协助管理义务的，由本级人民政府责令改正、通报批评。对单位负责人和直接负责人给予降级或撤职处分：

职工违反计划生育，除按城镇居民征收社会抚养费外，其它一切费用自理；违反规定的国家工作人员，三年内不得评为先进个人、劳动模范及优秀公务员，并依法给予行政处分；生育第二个子女，除按上述规定处理外，自孩子出生之日起，三年内不得晋升职务；生育三个及三个以上子女的，给予开除公职的行政处分。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单位和个人，由计划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卫生行政主管部门依据职权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非法所得，违法所得1000元以上的，处违法所得二倍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10000元的，处10000元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执业证书；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①不具备相应的资质条件，非法为他人施行计划生育手术的；

②利用超声技术和其它手段为他人进行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的；

③出具虚假节育手术证明，隐瞒真实情况，造成违法生育的；

④出具虚假医学鉴定结论，造成违法生育的；

⑤当事人符合本条例规定妊娠，但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的，由县级计生主管部门处以2025元的罚款；

⑥当事人利用不正当手段取得生育证明的，由计划生育行政主管部门取消其证明；对出具证明的单位应通报批评；对直接责任人给予行政处分；

⑦国家公务员在计生工作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午弊的，由所在单位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有关程序

1、社会抚养费征收

（1）关于社会抚养费征收主体和征收职责的界定

根据《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第四十一条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应予征收社会抚养费的，由县级计划生育行政主管部门作出书面征收决定，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组织征收，村（居）民委员会及有关单位应予协助”。

（2）调查取证

征收机关或受委托的乡镇人民政府发现公民有违法生育嫌疑或者举报有违法生育嫌疑的，应当经分管负责人审核立案，进行全面、客观、公正的调查，收集有关证据。调查时，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并应当向当事人或者有关人员出示证件。调查应当制作笔录。执法人员与当事人有直接亲属关系的，应当回避。

对当事人不符合规定生育的调查取证可以从以下途径搜集证据材料：

①小孩的户籍申报证明；

②小孩的出生医学证明或医疗机构出生婴儿报告单等证明材料；

③小孩与当事人的亲子鉴定；

④小孩与当事人的合影照片；

⑤小孩的预防免疫或疾病的登记证明；

⑥其他书证、物证、证人证言等材料。

调查的笔录是小孩父母双方本人陈述的生育事实，有关证据材料不作硬性规定（但容易取到的相关证据材料更好）；调查时无法找到小孩父母本人陈述生育事实，须3人以上证人

证言材料或搜集有关证据（至少1份以上证据）。同时，村（居）委会根据当事人违法生育事实，作出证明。

（3）告知权利和填写《征收社会抚养费审批表》

调查终结，调查人员应当向当事人告知违法生育后果、应承担的法律责任以及应当缴纳的社会抚养费。当事人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当事人陈述、申辩时，调查人员应做好陈述、申辩的记录。

乡镇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对调查取证的材料进行审定，认为违法生育事实确定的，安排有关人员填写《征收社会抚养费审批表》，由计生办主任和一名工作人员在“承办人”一栏签字，并上报审批。

（4）作出决定

征收机关对调查取证的证据材料进行审核，认为当事人违法生育事实确定的，下达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书一式四份，即征收机关、受委托的乡镇人民政府、村（居）委会以及当事人各一份。

（5）送达决定书

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书应当在作出后7日内送达男女双方当事人，并当场宣告。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书送达时，当事人应在送达回证上签字。当事人拒绝签字或当事人不在场时，送达人员应在送达回证上签字并说明情况。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书自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送达回证签字后，应及时返回县级计生行政部门归档。

（6）执行决定书

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依法作出后，当事人应当在征收决定书送达后30日内足额缴纳社会抚养费。当事人确有经济困难，可以申请延期或者分期缴纳社会抚养费，申请书应载明申请延期或分期缴纳的期限与缴纳数额。县级人口计生行政部门审核后，应制作并送达同意或不同意可以延期或者分期缴纳决定书。当事人逾期不履行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的，自欠缴之日起每月加收欠缴社会抚养费的2‰滞纳金，仍不缴纳的，由作出征收决定的县级人口计生行政部门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建议各乡镇人民政府对已作出征收决定书的下发催缴通知。

（7）社会抚养费的收缴与上解

当事人缴纳社会抚养费，由征收机关或受委托的征收机关出具由省财政厅统一印制的社会抚养费征收收据一式四份。缴纳的社会抚养费全额上解县级财政部门，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县人民政府从上解县级财政部门的社会抚养费中，返还60%给予乡镇，30%给予县级计生部门，主要用于工作经费。

（8）关于流动人口违法生育的社会抚养费征收

①户籍地与现居住地应当互相配合，按照国务院《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共同做好流动人口的社会抚养费的征收工作。人口计生行政部门不得因同一事实重复征收社会抚养费。

②违法生育行为发现地不是户籍所在地的，发现地人口计生行政部门在作出征收决定之前，应当向当事人户籍地人口计生行政部门通报有关情况，协商确定征收事宜，并按下列规定执行：

A、对确定由现居地征收的，户籍地人口计生行政部门应当协助提供当事人实际收入，当地城镇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或在农村居民年人均纯收入的数额。

B、对确定由户籍地征收的，现居住地人口计生行政部门应当协助征收。

C、征收地不能一次性征收完毕的，可委托当事人户籍地或现居住地继续征收。

D、执行征收或协助征收、受委托征收社会抚养费的，应按照规定上缴国库，并及时向对方通报征收情况。

2、关于政策内生育的审批程序

（1）政策内一孩生育程序

①夫妻生育第一个子女，生育前夫妻双方持《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到所在乡镇人民政府计划生育办公室免费领取《生育服务证》，凭《生育服务证》享受生殖保健服务和免费基本项目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②乡镇人民政府计划生育办公室应建立发放《生育服务证》登记册，并向夫妻所在单位或村（居）委会通报领取《生育服务证》情况。

③男到女方落户的，需提供男方落户的户口证明。

（2）政策内二孩生育审批程序

①夫妻双方或者女方属农村居民的，经批准可以生育第二个子女。

②夫妻双方申请生育第二个子女，生育间隔期必须达到四年以上，生育前必须填写《生育第二个子女申请审批表》，由村（居）委会同意，并报所在乡镇人民政府计生部门审批。批准生育的，应当免费发给《生育证》或《生育服务证》。原持有《生育服务证》的，在原《生育服务证》上填写批准二孩生育时间。

③未达到法定婚龄生育第一个子女的，女方需年满24周岁方可生育第二个子女。④晚婚晚育，依法收养一个子女后怀孕的，不受生育间隔期限制。（男女双方按法定婚龄推迟3年以上初婚的为晚婚，已婚妇女年满23周岁后怀孕生育第一个子女的为晚育）。⑤农村居民成建制转为城镇居民的，从转制之日起三年内，可以经批准生育二孩。⑥男到女方落户户口未迁入要求生育二孩的，属跨地区的，男方需提供本人户口关系，婚姻状况证明，本人有无子女和当地生育政策情况（由县计生部门提供）；

⑦下列二孩生育申请需到县级计生行政部门审批：

A、第一个子女经州计划生育专家技术鉴定组织进行医学鉴定确认为残疾人，不能成长为正常劳动力，但医学上认为可以再生育的；

B、依法收养一个子女后怀孕的；

C、夫妻双方均为独生子女的；

D、组合家庭符合政策生育的；

E、涉外婚姻要求生育的（证件必须齐全）。一方需提供本人护照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联系电话、现居住地址；另一方所在地村（居）委会证明，乡镇有关部门证明。

⑧审批二孩生育时，需带有关材料：《生育第二个子女申请审批表》一式三份，《结婚证》复印件，一方为初婚的，由民政部门证明；一方为丧偶的，由公安部门出具死亡证明；一方为离婚的，本人提供《离婚证》或法律判决书复印件。

3、关于“事实收养”公证、落户等问题解释

事实收养，是指没有按照法定的条件和程序自行收养子女的民间行为。收养的子女属于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

（1）事实收养的子女还没有落户的解决办法，根据省民政厅、省公安厅、省人口计生委、省司法厅鄂民政发（2025）81号文件办理。

①1992年4月1日前收养，《收养法》实施之后未办理收养登记的，当事人凭相关证明到所在地公证处办理事实收养公证，凭《收养公证书》到户口所在地派出所上户口。

②1992年4月1日至2025年2月底期间收养的子女，经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按以下原则办理：

A、不具备收养非福利机构抚养的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条件，但具备收养福利机构抚养的弃婴和儿童条件的，可凭捡拾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捡拾弃婴儿报案证明和居住地计划生育部门出具的收养人的生育状况证明，到捡拾地福利机构办理入院登记手续，再按照

收养社会福利机构抚养的弃婴和儿童的条件办理收养登记，收养人凭《收养登记证》到户籍地公安机关为被收养人办理户籍登记手续。

B、不具备收养福利机构或非福利机构抚养的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儿童的条件，但确已建立事实收养关系，且收养人具备抚养教育子女能力的，由常住地村（居）委员会出具证明，县级民政部门调查核实，确认其亲属关系后，公安部门为其“事实收养”子女办理落实手续。

C、单身男性“事实收养”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女性弃婴和儿童年龄相差不到40周岁的，经县级民政部门核实，其领养的女儿收回当地社会福利机构监护抚养，在福利机构登记集体户口。

（2）加强宣传教育，做到依法收养，杜绝“事实收养”，不准借解决“事实收养”子女落户问题规避计划生育行为。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